**南昌工程学院2018年人才招聘公告**

**一、学校简介**

南昌工程学院是江西省人民政府与水利部共建的公办本科院校。学校以工为主，经济、管理、文学、理学、农学等多学科协调发展，位于江西省省会南昌市，前身是1958年创建的江西水利电力学院，2011年9月被教育部批准为“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”高校，2011年10月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开展培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试点工作。2013年，被总参谋部、教育部批准为定向培养直招士官院校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二、招聘岗位、条件** | | | | | |
| 学院 | 招聘岗位 | 岗位条件 | | | 联系方式 |
| 专业、方向 | 学历学位/职称 | 需求人数 |
| 水利与生态工程学院 | 教学科研 | 水工结构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3 | 彭院长  0791-87933356  李老师  0791-87933278/13767141459  邮  箱  [xlxz@nit.edu.cn](mailto:xlxz@nit.edu.cn)  学院网址  <http://water.nit.edu.cn/> |
| 教学科研 | 水利水电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4 |
| 教学科研 | 农业水利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摄影测量与遥感/地图制图学与地理信息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/林学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园林/风景园林学 | 博士研究生或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| 4 |
| 教学科研 | 地质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水文学及水资源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土木与建筑工程学院 | 教学科研 | 岩土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2 | 徐院长  0791-82140888       洪老师  0791-82096402/13979165859  邮  箱  [jzgc@nit.edu.cn](mailto:jzgc@nit.edu.cn)  学院网址  <http://civil.nit.edu.cn/> |
| 教学科研 | 结构工程/材料加工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工程管理/工程造价 | 博士研究生 | 3 |
| 教学科研 |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/建筑历史与理论/城市规划 | 博士研究生 | 6 |
| 教学科研 | 市政工程/环境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3 |
| 教学科研 | 桥梁与隧道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3 |
| 教学科研 | 固体力学/工程力学 | 博士研究生 | 4 |
| 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 | 教学科研 | 柔顺机构/精密驱动技术 | 博士研究生 | 1 | 黄院长  0791-82080367  唐老师  0791-82126168/13970945126  邮  箱  [62395947@qq.com](mailto:62395947@qq.com)  学院网址  <http://machine.nit.edu.cn/> |
| 教学科研 | 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机械电子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车辆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水利水电工程（水动方向）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热能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电机与电器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高电压与绝缘技术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| 博士研究生 | 3 |
| 教学科研 | 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信息工程学院 | 教学科研 | 计算机系统结构 | 博士研究生 | 2 | 邓院长  0791-88126660  赵老师  0791-82080251/13870618474  邮箱  [nitdcst@163.com](mailto:nitdcst@163.com)  学院网址  <http://computer.nit.edu.cn/> |
| 教学科研 | 摄影测量与遥感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通信与信息系统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模式识别与智能系统/检测技术与自动化装置/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信号与信息处理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软件工程技术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物理电子学/电路与系统/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/电磁场与微波技术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精密仪器及机械/测试计量技术及仪器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软件工程理论与方法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工商管理学院 | 教学科研 | 企业管理 | 博士研究生 | 3 | 邓院长  0791-88125178 刘老师  0791-88100661/18970097211  邮 箱  [glxy@nit.edu.cn](mailto:glxy@nit.edu.cn)  学院网址  <http://gsgl.nit.edu.cn/> |
| 教学科研 | 企业管理/管理科学与工程/物流工程与管理/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/交通运输工程经济与管理/供应链管理与实现技术/运输管理科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企业管理/管理科学与工程/旅游管理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企业管理/管理科学与工程/计算机软件与理论/计算机应用技术/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/情报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经济贸易学院 | 教学科研 | 企业管理 | 博士研究生 | 2 | 万院长  0791-82126288  郑老师  0791-82126285/13870849753  邮  箱  [jmxy@nit.edu.cn](mailto:jmxy@nit.edu.cn)   学院网址  <http://economy.nit.edu.cn/> |
| 教学科研 | 会计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会计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金融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应用心理学（投资方向)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人文与艺术学院 | 教学科研 | 传播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 张书记  0791-87713169 汪老师  0791-87713176/15879107810  邮箱  [rwyysxy@163.com](mailto:rwyysxy@163.com)  学院网址  <http://rwys.nit.edu.cn/> |
| 理学院 | 教学科研 |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| 博士研究生 | 1 | 张院长  0791-88126265  江老师  0791-88125084/17707090711  邮箱  [110342582@qq.com](mailto:110342582@qq.com)  学院网址  <http://physics.nit.edu.cn/> |
| 教学科研 | 应用数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凝聚态物理（表面与界面物理方向)/材料物理与化学(薄膜材料与器件方向）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化学工程/有机化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计算数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外国语学院 | 教学科研 |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 刘院长  0791-88126717  谭老师  0791-88172710/13697000018  邮箱  [wgyx@163.com](mailto:wgyx@163.com)  学院网址  <http://wyx.nit.edu.cn/> |
| 教学科研 | 法语语言文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教学科研 | 国际贸易学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马克思主义学院 | 教学科研 |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/马克思主义发展史/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/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| 博士研究生 | 1 | 陈书记  0791-82126122  尹老师  15079140054  邮箱  [szb@nit.edu.cn](mailto:szb@nit.edu.cn)  学院网址  <http://liberal.nit.edu.cn/> |
| 教学科研 | 马克思主义哲学/中国哲学/外国哲学/美学/科技哲学 | 博士研究生 | 2 |
| 教学科研 | 思想政治教育/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| 合计 | | | | 100 |  |

**三、引进政策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   对象 | 人才基金 | 科研启动费 | 配偶政策 | 其他待遇 | 备注 |
| 领军人才  （Ⅰ类） | 200万 | 1000万 | 1、领军人才Ⅰ类、Ⅱ类人才的配偶按照《江西省高层次人才引进实施办法》执行；  2、配偶符合江西省事业单位人员调动政策可办理正式调入手续；  3、配偶具有研究生学历并获硕士学位，符合校内岗位需要可安排工作，实行人事代理；配偶为本科及以下学历，在校内编制外聘用岗位招聘中，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；  4、符合安置政策的领军人才配偶，不在公务员、事业编制、国有企业正式岗位工作，且不由学校安排工作的，学校对其每月发放1000元生活补贴，累计发放6年；  5、非领军人才配偶，已在南昌市区工作的不予安排工作。 | 1、符合条件者可申请租用校内公共租赁房一套；2、博士学位津贴：1000元/月（三年内）；  3、博士自引进起内聘副教授三年；  4、报销一趟考察往返交通费。 | 面议 |
| 领军人才  （Ⅱ类） | 100万 | 80-200万 | 底薪60万元/年起 |
| 领军人才  （Ⅲ类） | 50-60万 | 50-100万 | 底薪30万元/年起 |
| 海归博士 | 35万 | 文科8-10万  理科10-12万  工科15-17万 | 底薪20万元/年起 |
| 紧缺学科（专业）博士 | 35万 | 文科6-8万  理科8-10万  工科10-12万 |  |
| 博士 | 30万 | 文科4-6万  理科6-8万  工科8-10万 |
|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| 面议 | 8-10万 |
| “瑶湖学者”特聘岗位（柔性引进） | 1.提供工作津贴：15—20万元/年；2.提供事务性助手1名和必须的办公条件；3.在校工作期间提供住宿；4.提供每年报销两趟往返交通费。其中，国内人选每年最高限报5000元，国（境）外人选每年最高限报2万元；5.柔性引进人才聘期内人事、工资、医疗、保险等关系保持不变，不办理户口的迁移。（注：聘任对象、工作职责等详见《南昌工程学院“瑶湖学者”特聘岗位聘任及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） | | | | |
| 相关说明：  **1.领军人才。**（1）类别。Ⅰ类：中国科学院、中国工程院院士；Ⅱ类：千人计划、万人计划、长江学者奖励计划、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、中科院百人计划、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等国家重大人才工程入选人员；Ⅲ类：教育部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入选者、教育部“高校青年教师奖”获得者、井冈学者或其他省（市）教育主管部门实施的“学者计划”特聘教授、省（市）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实施的人才工程人选、省级学科学术带头人等；（2）招聘学科：水利工程、管理科学与工程、动力工程、建筑与土木工程、电子与通信工程；（3）由学校帮助协调其组建学术团队、配备助手，提供必备的办公室、教学、科研条件；（4）提供平台建设经费（额度由学校论证后确定）；（5）服务期内提供校内已装修（含配备一般生活设施）住房一套（120平米，无产权，免房租）；（6）领军人才及其待遇、考核由学校论证确定。  **2、年龄。**“领军人才”（Ⅱ类）一般在55周岁以下，“领军人才”（Ⅲ类）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人员一般在50周岁以下，博士人员一般在40周岁以下。特殊人才年龄可适当放宽。  **3、紧缺学科（专业）：**水工结构工程、建筑学、电气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（水动方向）、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。  **4、人才基金、科研启动费发放方式。**“人才基金”采取一次性发放与服务期内分年度发放相结合的方式，领军人才“一次性发放”金额为20万元，其他人才“一次性发放”金额为10万元，余下部分根据考核分年度发放或给予预借购房；科研启动费采取项目申报、专家论证的方式进行。  **5、服务期。**领军人才服务期面议，其他引进人才服务期为6年。  **6、学历。**原则上第一学历要求为全日制本科，本、硕、博专业相关。  **7、**通过江西省引进高层次人才认定的，可享受江西省相关高层次人才引进优惠待遇。 | | | | | |

**四、报名办法**

    1、报名时间：即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，招满即止。

    2、报名办法：采取现场报名、邮寄或电子邮件（文件名以“姓名+学位+学校+专业+应聘学院”命名）等方式。电子邮件请以WORD文档为附件发送至各引进学院（见岗位招聘计划表中提供）。

    3、报名需提供的材料：所有已获毕业证、学位证、职称证和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，个人简历等相关材料，应届毕业生需提供毕业生推荐表复印件或扫描件。

    4、学校人事部门联系方式：

   联系人：任老师（瑶湖校区行政楼320办公室）

  联系电话：0791-88126554

  Email:rsc@nit.edu.cn

  学校主页：www.nit.edu.cn

地址：南昌市高新开发区天祥大道289号  邮编：330099

**五、考核方法**

1、考核分面试和试讲两部分。

2、定期举行面试，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**六、体检**

1、根据考核结果，择优确定体检人员。体检在我校医院进行，体检标准参照《江西省申报认定教师资格人员体检办法（试行）》执行。

2、体检有关安排由人事处另行通知。

**七、聘用**

经考核、体检合格，公示无异议签订聘用合同，按有关规定试用，试用合格后，办理相关手续。

**八、待遇**

正式在编。享受国家规定的工资与学校的津贴福利待遇。